附

山东自贸试验区生物医药

研发用物品进口“白名单”申请表

|  |
| --- |
| 一、企业基本情况 |
| 申请单位（盖章） |  |
| 具体研究用途 |  |
| 联 系 人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二、进口物品基本情况 |
| 物品名称 | （中文） |
|  （英文） |
| 商品HS编码 |  | 对应商品名称 |  |
| 规 格 |  | 数 量 |  | 产 地 |  |
| 物品生产厂名称 |  |
| 物品生产厂地址 |  |
| 三、支撑材料目录 |
| 1.申请企业机构资质证明文件复印件。2.申请报告。内容应包括：拟申请进口物品的来源、具体用途、数量、使用计划；企业的研发条件、使用管理、追溯能力、风险防控措施等（研发条件材料需加盖科技部门公章）。3.拟进口物品的国外获准证明材料（如有）。4.原产地证明复印件（如有）。5.货物合同复印件。6.其他认为需提交的材料。上述全部材料加盖企业公章，A4纸打印装订，外文材料需提供中文翻译件。支撑材料作为附件附于申请表后上报。 |
| 四、承诺 |
| **本单位郑重声明：**我单位保证申请资料和提交的证明材料真实、合法、完整，翻译件内容与原件内容一致。所申请进口物品仅在本单位研发使用，不用于临床、上市销售及申请用途以外的其他用途。如有不实之处，我单位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及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。法定代表人（签字）： （企业公章）年 月 日 |